

宁强县林业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宁强县林业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林业、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制订林业和草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林业、草原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草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和湿地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工作。

2、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以及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种草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等工作。负责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全县林木种子的管理和林木种苗基地建设。负责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

运输。负责林地管理，制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和地方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依法审核林地征用、占用情况。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全县草原开发利用等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湿地生态修复保护工作，制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开展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5、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依法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6、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负责全县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负责全县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负责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

7、编制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产业发展与建设，负责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森林旅游管理。

9、负责森林、草原防火宣传、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10、负责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

负责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1、监督管理全县林业和草原国有资产和建设资金。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提出全县林业和草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省、市、县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对全县林业重点工程资金进行稽查监督管理。负责林业和草原建设项目的组织、申报、审核及监督管理，编制全县林业和草原年度生产计划和固定资产投资建议计划。

12、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3、组织编制县秦巴生态保护总体规划，负责调研秦巴生态状况，提出秦巴生态保护政策的建议，研究确定和申报秦巴生态保护项目。贯彻执行有关秦岭、巴山生态保护的法律法规；监督检查涉及秦巴生态保护的有关县级专项规划的执行；组织开展秦岭、巴山生态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负责县秦巴生态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

14、配合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15、牵头负责全县脱贫攻坚生态脱贫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生态护林员政策；落实中省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落实退耕还林政策。

16、负责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管；依法查处破坏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栖息生长环境行为，实施绿色

屏障工程及《宁强县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相关工作。

17、承担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林业产业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9、职能转变。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20、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 县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林区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2)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办)及以下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开展多灾种和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

(3)必要时，县林业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 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机构 4 个：办公室、林政法规股、生态修复股、秦巴生态保护股（保护地管理股）。

(三) 工作亮点及成效

2022 年县林业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生态文明建设为主题，努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着力推进生态林业和民生林业建设

1、突出重点，推进生态大县建设。一是大力推进全域提质增绿。2022 年上级下达我县林草重点计划任务 3.11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1047 亩、封山育林 10046 亩、退化林修复 20082 亩。全年完成营造林任务 3.16 万亩。**二是加强资源林政管理。**做好林地征占用审核审批工作，积极为重点项目实施提供要素保障；全面开展林草湿生态综合监测工作，完成上级下发的森林、草地共 341 个监测图斑、22 个固定样地的核查工作；扎实开展森林及草地督查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第一期 115 个疑似林地变化图斑、6 个草地图斑的外业核查，并对国家林业局西安专员办反馈的 57 个前期森林督查疑似定性错误图斑进行了再次复核；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全年共查处滥伐林木、

违非法猎捕、收购野生动物、违法占用林地等各类林业行政案件 34 起，收缴罚款 20 余万元、责令补种树木 1900 株，通过严查快办破坏森林资源的案件，有力震慑了违法犯罪行为，确保了森林资源安全。**三是森林防火严抓不懈。**加强森林火灾防范意识宣传教育，以“森林防火宣传月”为契机，印发了《切实做好当前和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宁强县林业系统森林火灾监测预警和初发火处置应急预案》和《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采取张贴标语、印发宣传单、广播宣传等多种形式，推进森林防火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引导广大群众自觉遵章守法、科学用火，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营造了人人参与、人人关注的浓厚防火氛围；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共出动 954 人，排查火灾隐患 5 处，落实整改 5 处，教育、劝阻 22 人，出动宣传车辆 284 台次，印发宣传资料 10 万余份，更新防火设施 329 个，清理易燃物 439 吨，有效防止了森林火情的发生；扎实开展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委托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全县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全县森林调查标准地 70 个（其中乔木标准地 65 个，灌木标准地 5 个），森林大样地 11 个，按照减灾能力调查、野外火源调查、历史火灾调查、森林可燃物样地调查等各项调查要素。**四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防治显著。**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知识宣传，及时发布虫情预报和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发放宣传资料 200 余份，悬挂宣传横 10 条，告知书 22 份，强化了大众防灾减灾意识；加强松材线虫病监测普查和除治验收；强化检

疫封锁执法，加强对调出和调入的苗木、竹材、药材、林产品的严格检疫和复检。有效遏制了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五是切实加强天保及退耕还林工作。**加强天然林资源森林管护；扎实开展《天然林保护修复条例》宣传，促使广大干部群众了解天然林保护修复的重大意义，增强社会公众保护天然林资源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落实退耕还林资金兑付及数据修订；完成问题排查整改。**六是全面推广林草科技发展。**推进林草科技创建，完成创建科技示范点 2 个，培养技术能手 1 人，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5 份，配合调查林政案件现场调查 9 起，出具技术鉴定报告 9 份；完成 22 个林草湿样地调查监测和 2022 至 2025 年退化林修复 8 万亩、人工造林 0.4 万亩、封山育 4 万亩预选地块矢量化数据筛选提取及汇总上报工作；成功培育“陕西宁强林泉农牧林生态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为市级林业产业龙头企业。**七是持续推进野生动植物管理。**加大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宣传力度。积极开展“世界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等宣传活动；加大涉及野生动植物案件打击力度；稳步推进野猪种群调控工作及野猪致害补偿机制的建立；扎实开展野生动物致害政府救助行动。**八是积极开展大熊猫国家公园项目建设工作。**根据省林业局安排，我局组织专人，编制了《2022 年中央财政国家公园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获得省局批复，目前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为加强项目储备，我局还积极编制了《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片区感知系统前期建设项目申报书》、《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片区资源本底调查和野生动植物监测项目》和《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片

区科普宣教和管理能力提升项目》，完成科普宣教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和初步设计编制，正在办理开工建设相关手续。

2、强化措施，秦巴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一是持续开展秦巴突出问题整治，完成省市整改问题台账涉及我县的所有问题。二是积极实施秦岭勘界立标项目。精确划定秦岭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范围、界线，在秦岭区域安装标示牌 9 块，安装视频监控 9 套，设置界桩 433 个，其中实体界桩 83 个，设置电子界桩 350 个。三是全面推行林（山）长制。印发了《宁强县总林（山）长令》，分级设立县、镇、村三级林（山）长 484 名，埋设林（山）长公示牌 221 块。印发建立了督查、巡查、考核等制度，形成了条块结合、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四是扎实开展尾矿库专项整治。五是常态化推进硫铁矿生态环境整治。

3、周密安排，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一是持续推进生态护林员政策实施与管理。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9 月续（选）聘生态护林员岗位 1352 名，落实生态护林员劳务补助资金 811.20 万元，定期对生态护林员进行检查和培训。二是有序推进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兑现工作。9 月完成我县 2022 年度集体林生态公益林补偿政策。三是开发公益性岗位促增收，拓展了脱贫人口增收渠道，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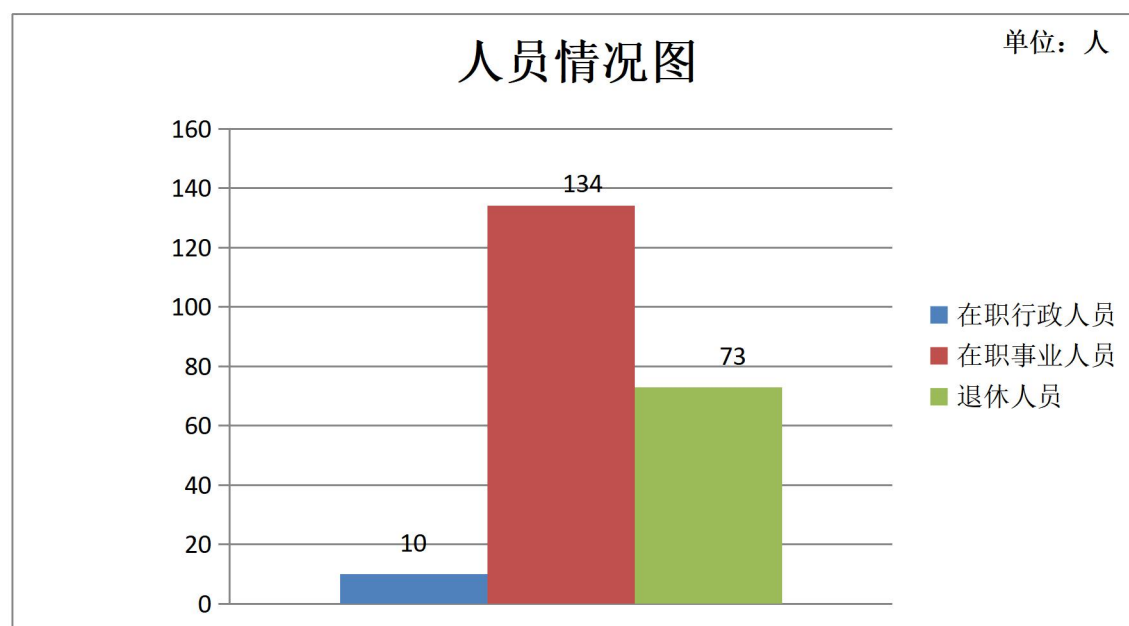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宁强县林业局（本级）
2	宁强县秦巴生态保护中心
3	宁强县国有红石梁林场
4	宁强县林政稽查大队
5	宁强县飞播造林管理站
6	宁强县五丁关飞播实验林区工作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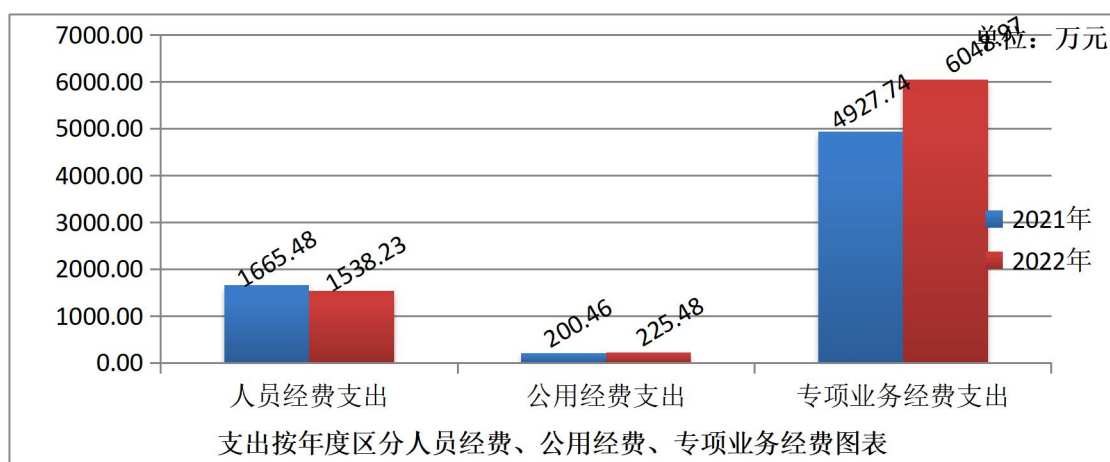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85 人；实有人员 144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134 人。部门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3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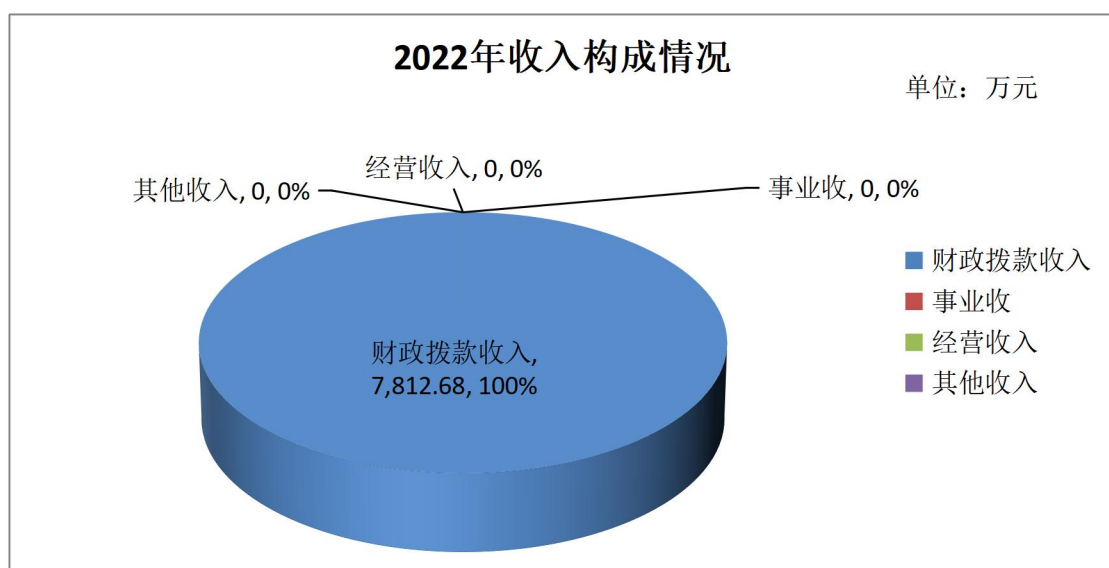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81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1019.00 万元，增长 15%。主要是林业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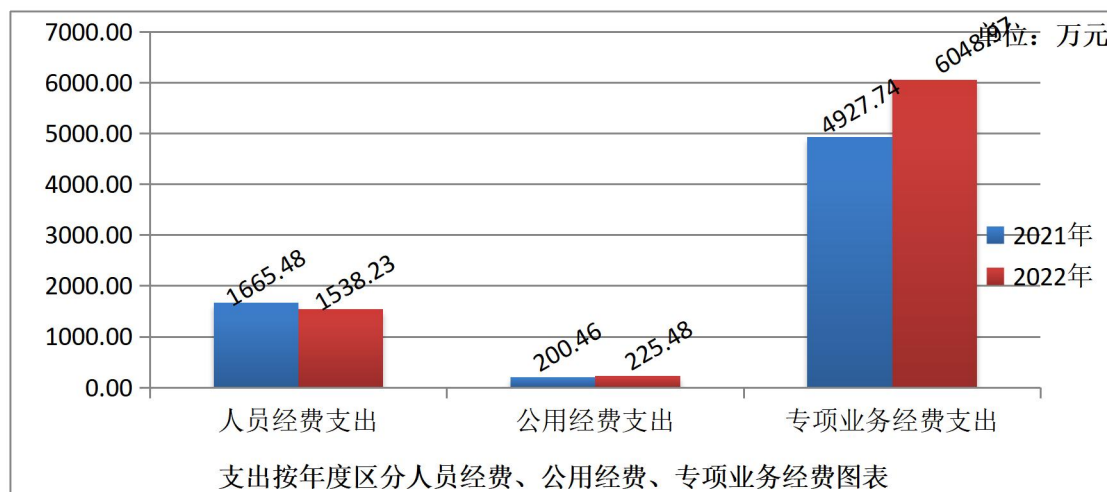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812.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12.6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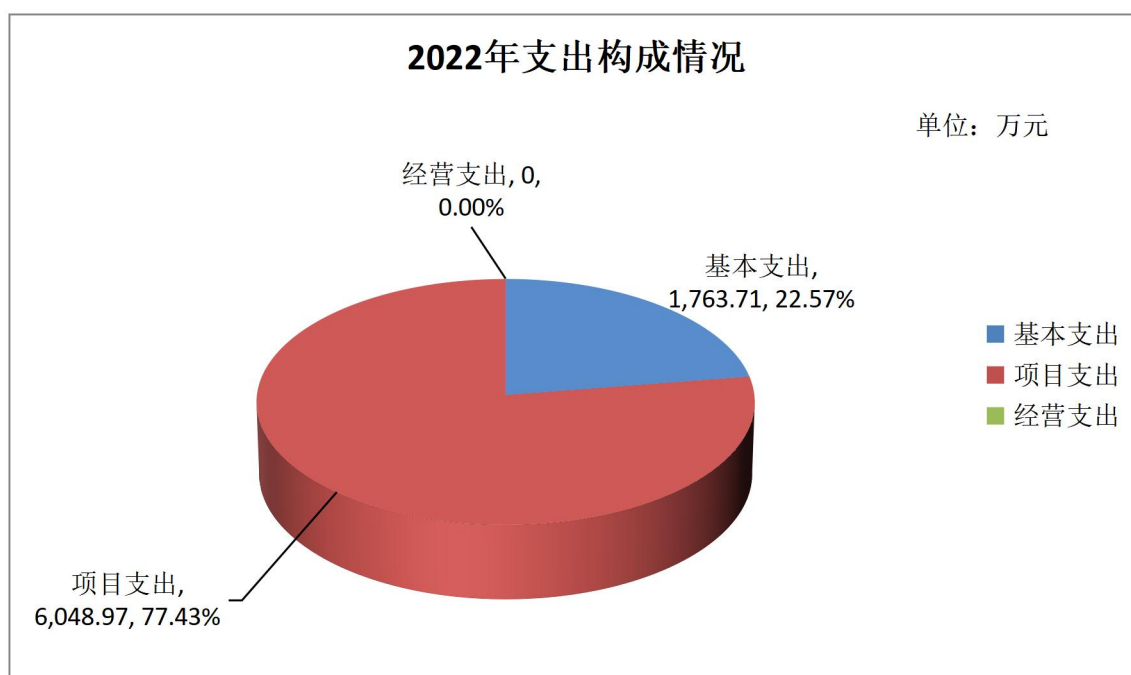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81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3.71 万元，占 22.58%；项目支出 6,048.97 万元，占 77.4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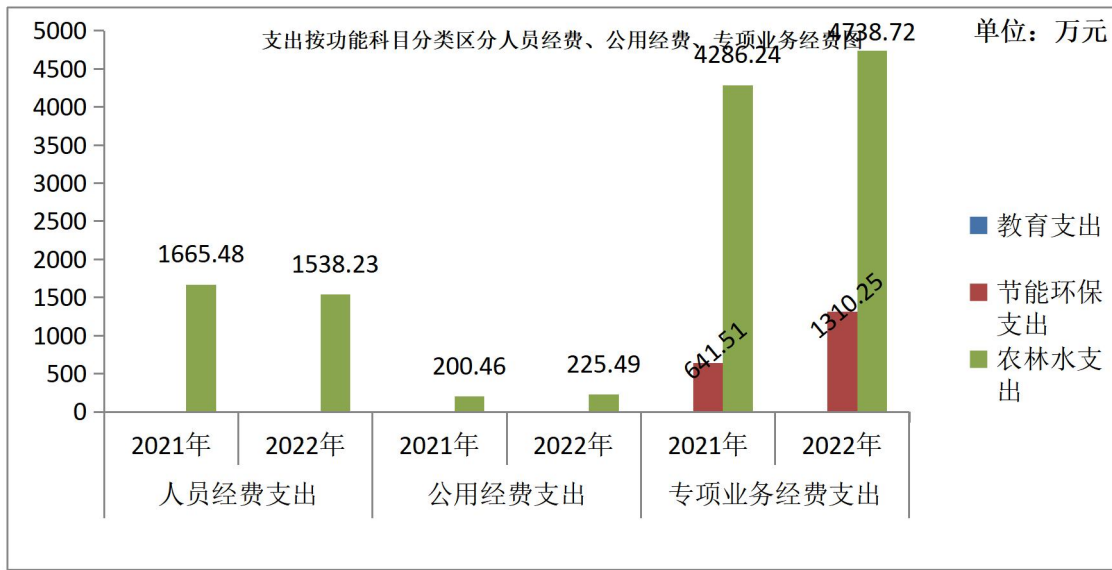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812.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019.00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林业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16.06 万元，支出决算 7,81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5.3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19.00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林业项目支出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8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秦巴生态保护经费支出。

3.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重点功能区生态修复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3.6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生态护林员管护补助支出。

5.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3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天保管护人员社会保险补助支出。

6.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48.77 万元，支出决算 22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

常调整工资、医疗保险并入财政决算及林业专项调查增加部门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2.6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造林绿化检查、林业专项调查增加部门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 440.17 万元，支出决算 51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正常调整工资、医疗保险并入财政决算增加支出。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 163.07 万元，支出决算 20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单位正常调整工资、医疗保险并入财政决算增加及造林绿化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 597.97 万元，支出决算 171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相关单位正常调整工资增加及年中增加林场、自然保护项目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267.2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兑付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助增加部门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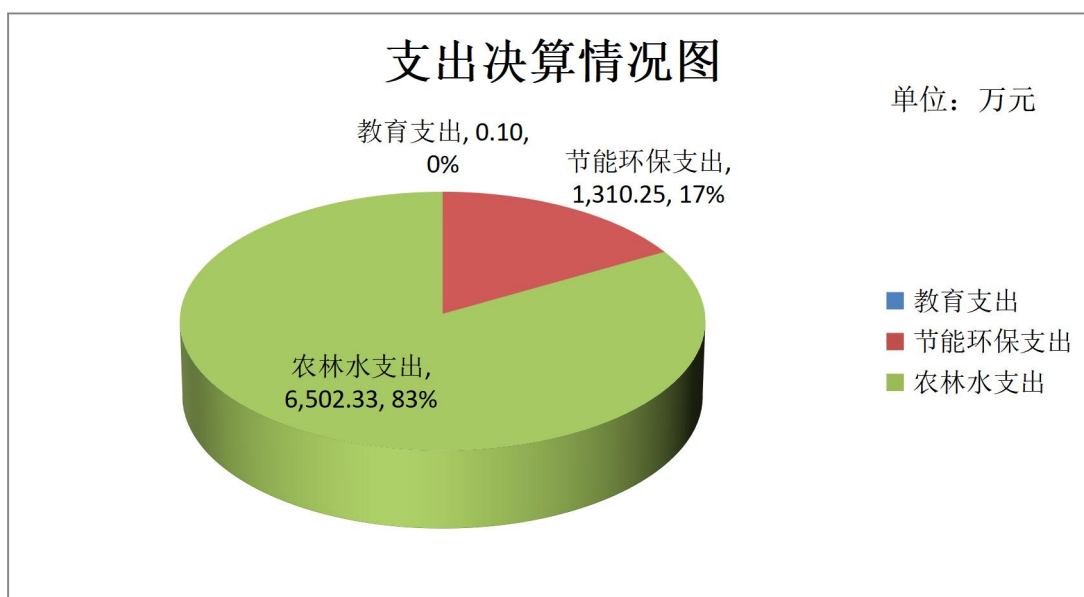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和野猪种群调控项目增加部门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 165.98 万元，支出决算 22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单位正常调整工资、医疗保险并入财政决算增加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2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增加部门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63.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3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5.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21 万元，支出决算 1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8.08 万元，支出决算 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公务用车经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6.14 万元，支出

决算 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01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迎接上级检查造林绿化、森林防火、秦巴生态保护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9 个，来宾 36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10 万元，支出决算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培训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0.40 万元，支出决算 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会议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54 万元，支出决算 11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2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6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用经费不再列入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58.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7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8.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8.5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简单列举主要类型）。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县林业局在

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林业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和大力支持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生态空间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总体目标，各项林业工作成效显著。

组织对本部门 2022 年度主管的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秦岭生态保护资金等 4 个一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6048.97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3 分，全年预算数 7812.68 万元，执行数 781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突出重点，推进生态大县建设

一是大力推进全域提质增绿。二是加强资源林政管理。三是森林防火严抓不懈。四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防治显著。五是切实加强天保及退耕还林工作。六是全面推广林草科技发展。七是持续推进野生动植物管理。八是积极开展大熊猫国家公园项目建设工作。

2、强化措施，秦巴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

一是持续开展秦巴突出问题整治。二是积极实施秦岭勘界立标项目。三是全面推行林（山）长制。四是扎实开展尾矿库专项整治。五是常态化推进硫铁矿生态环境整治。

3、周密安排，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一是持续推进生态护林员政策实施与管理。二是有序推进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兑现工作。三是开发公益性岗位促增收。四是做好林权纠纷处理工作。

4、科学谋划，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一是持续深入重点项目建设。二是狠抓固定资产投资及招商引资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中省大部分资金到位时间比较晚，项目准备到实施需要一定的过程。二是各项专项资金都是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严格实行报账制和双审双签，资金拨付需要相关部门及县上分管领导审批后，方可申报支付计划并支付相关费用，因此资金支付存在滞后现象。三是项目受季节、天气和疫情防控的影响，个别项目实施进度滞后，上级部门验收、审计尚未进行，导致支出进度缓慢。四是国家生态公益林界定标准严格，很多集体林未纳入国家公益林兑现范围，所以和农户手中的林权证面积不一致，导致林农对森林生态效益兑现理解有偏差，认为只要林权在自己名下，都应当兑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五是乡村振兴衔接脱贫攻坚工作整合了我县部分林业项目资金，导致部分林业项目无法完成，极大影响了项目绩效。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与上级和县财政沟通，争取早日下达项目计划和资金，加快项目实施，尽早取得效益。二是加快报账支付进度。三是与施工方协商，抢抓天气等因

素，及时施工，与上级业务部门、财政部门和审计部门沟通，加快验收审计进度。四是加强林业相关政策宣传力度，强化各级监管职能，加大对森林管护成效的监督，并将进一步与各镇（办）及林农做好相关政策解释工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宁强县林业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基本支出	加强全县林业保护管理	加强全县林业保护管理	1763.71	1763.71		1763.71	1763.71		—	100%	—
	任务2:加强秦巴生态保护工作	加强全县秦巴生态保护、天然林资源保护	加强全县秦巴生态保护、天然林资源保护	1310.25	1310.25		1310.25	1310.25		—	100%	—
	任务3:生态护林员管护	加强全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开展造林绿化	加强全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开展造林绿化	6502.33	6502.33		6502.33	6502.33		—	100%	—
金额合计				7812.68	7812.68		7812.68	7812.68		10	10	
年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强化资源管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 目标 2：紧扣目标要求，推进全市森林城市创建。 目标 3：狠抓重点工程，稳步推进林业产业发展。 目标 4：突出行业特色，助力全县生态脱贫。 目标 5：创新发展机制，推进“两园一区”建设。 目标 6：加强队伍建设，树立良好行业形象。			目标 1：强化资源管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 目标 2：紧扣目标要求，推进全市森林城市创建。 目标 3：狠抓重点工程，稳步推进林业产业发展。 目标 4：突出行业特色，助力全县生态脱贫。 目标 5：创新发展机制，推进“两园一区”建设。 目标 6：加强队伍建设，树立良好行业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天保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176.7	176.7	2	2	
		天保集体和个人管护面积(万亩)	201.75	201.75	2	2	
		完成退耕还林兑付(万亩)	0.5	0.5	2	2	
		国家公园数量(个)	1	1	2	2	
		完成天保工程造林(亩)	1000	1000	2	2	
		造林面积(万亩)	1	1	2	2	
		救助野生动物(起)	3	3	2	2	
		保护古树名木(棵)	211	211	2	2	
		林业科技推广培训(人次)	1000	1000	2	2	
		核桃精品园发展(亩)	1000	1000	2	2	
		森林抚育面积(万亩)	0.5	0.5	2	2	
		国家公益林面积(万亩)	189.67	189.67	2	2	

			省级公益林面积(万亩)	14	14	2	2
			湿地公园(个)	1	1	2	2
			飞播造林管护面积(万亩)	175	175	2	2
		时效指标	天保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1	1
			森林生态效益当年兑现率	>99%	>99%	1	1
			造林当年任务完成率	>85%	>85%	1	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年任务完成率	>80%	>80%	1	0
			退耕还林任务完成率	>80%	>80%	1	1
			森林抚育当年任务完成率	>90%	0	1	0
			业务经费当年完成率	>95%	>95%	1	1
			森林防火当年任务完成率	>95%	>95%	1	1
			森林公园当年任务完成率	>80%	>80%	1	1
			退耕还林核查完成率	>95%	>95%	1	1
		成本指标	天保工程区国有林管护补助标准（元/亩）	10	10	1	1
			天保工程区集体和个人地方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元/亩）	3	3	1	1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元/亩）	10	10	1	1
			集体和个人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兑付标准（元/亩）	16	16	1	1
			省级生态效益兑付标准(元/亩)	4.75	4.75	1	1
			人工造林补助标准（元/亩）	300	300	1	1
			封山育林补助标准（元/亩）	100	100	1	1
			有害生物防治标准（元/亩）	0.5	0.5	1	1
			森林防火标准（元/亩）	0.5	0.5	1	1
			退耕还林种苗费补助（元/亩）	400	400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挽回经济损失（万元）	100	100	1	1

	(30分)	森林防火挽回经济损失(元/亩)	3000	3000	1	1
		林业产业/林下经济产生经济效益(万元)	500	500	1	1
	社会效益指标	天保工程提供管护岗位(个)	120	54	1	0
		林业生态护林员提供岗位(个)	1352	1352	1	1
		乡村振兴专岗(个)	10	10	1	1
		造林带动就业人数(人)	200	200	1	1
		森林抚育带动就业人数(人)	30	0	1	0
		湿地保护与恢复聘用临时管护人数(人)	5	5	1	1
		林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聘用临时管护人数(人)	7	7	1	1
		公众对保护珍稀野生动物的认知和关注度(%)	>80%	>80%	1	1
		社会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认知和关注(人/年增加)	1000	1000	1	1
	生态效益指标	天保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是	是	1	1
		国家级公益林区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是	是	1	1
		增加造林绿化面积(万亩)	1	1	1	1
		通过森林抚育改善林分结构(是否有所改善)	是		1	0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是否存在)	是	是	1	1
		林业产业环境改善(是否有所改善)	是	是	1	1
		退耕还林环境改善(是否有所改善)	是	是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保护工程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是	是	1	1
		天然林保护工程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1	1
		国家级公益林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是	是	1	1
		国家级公益林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1	1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1	1
		森林抚育构建稳定森林生态系统（是否）	是	是	1	1
		湿地的项目区生态效益可持续（是否）	是	是	1	1
		林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生态系统保持完整（是否）	是	是	1	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无公害防治面积（万亩）	1.58	1	1	0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对本行业未来的影响（是否显著）	是	是	1	1
		湿野生动植物保护生态效益可持续（是否）	是	是	1	1
	满意度指标（10分）	天然林保护工程管护员满意度（%）	>95%	>95%	1	1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满意度（%）	>95%	>95%	1	1
		造林技术服务满意度（%）	>90%	>90%	1	1
		湿地公园辖区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1	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森防站满意度	>95%	90%	1	0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90%	1	1
		学校及学生满意度（%）	>90%	>90%	1	1
		森林体验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	1
		林业产业区域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	1
		乡村振兴群众满意率（%）	>90%	>90%	1	1
	总分				100	93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2 年度主管的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秦岭生态保护资金等 4 个一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6048.97 万元。

1.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10.25 万元，执行数 131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天然管护人员购置社会保险、完成 1352 名生态护林员选聘，购置了人身意外保险，并开展了相关业务培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56.35 万元，执行数 455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97.53 万亩国家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兑付，并开展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国家生态公益林界定标准严格，很多集体林未纳入国家公益林兑现范围，所以和农户手中的林权证面积不一致，导致林农对森林生态效益兑现理解有偏差，认为只要林权在自己名下，都应当兑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加大省、市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分配办法的政策宣传。二是强化各级监管职能，加大对生态公益林管护成效的监督，加强补偿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实行生态公益林管

理的全程监控。后面我们将进一步与各镇（办）及林农做好解释工作。

3. 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62 万元，执行数 7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4 万亩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兑付，并开展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省级生态公益林界定标准严格，很多集体林未纳入公益林兑现范围，所以和农户手中的林权证面积不一致，导致林农对森林生态效益兑现理解有偏差，认为只要林权在自己名下，都应当兑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加大省、市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分配办法的政策宣传。二是强化各级监管职能，加大对生态公益林管护成效的监督，加强补偿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实行生态公益林管理的全程监控。后面我们将进一步与各镇（办）及林农做好解释工作。

4. 省级秦岭保护资金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1.75 万元，执行数 11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省级秦岭保护资金用于松材线虫病病死松树数量 0.7341 万株，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小班总面积 4.3809 万亩；建设湿地保护恢复示范点 1 处，迁地保护秦岭红豆杉面积 27 公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宁强县林业局、县秦巴生态保护中心、县国有红石梁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10.25	1310.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310.25	1310.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草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统筹安排，加大已正式设立国家公园范围内各类森林资源管护力度，持续发挥国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新一轮退耕还林政策措施，巩固新一轮已有退耕成果，持续发挥生态效益，确保退耕农户利益。				推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草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统筹安排，加大已正式设立国家公园范围内各类森林资源管护力度，持续发挥国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新一轮退耕还林政策措施，巩固新一轮已有退耕成果，持续发挥生态效益，确保退耕农户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天然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919	919	3	3	
			国家公园内原天保工程区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3.78	3.78	3	3	
			国家公园内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3.78	3.78	3	3	
			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10.24	10.24	3	3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0.5	0.5	3	3	
			2022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长期补助面积（万亩）	2	2	3	3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1352	1352	3	3	

	效益指标 (30 分)	质量指标	造林质量达标情况 (退耕还林合格率%)	≥90%	≥90%	3	3			
			天然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3	3			
			原住民参与国家公园管护率 (%)	≥80	≥80	3	3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兑现率 (%)	≥90%	≥90%	3	3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兑现率 (%)	1	1	3	3			
			国家公园建设按计划任务完成率 (%)	≥90%	≥90%	3	3			
		成本指标	5 年期限内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 (不含种苗补助费)	1200 元/亩	1200 元/亩	3	3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 (元/亩)	100	100	2	2			
			国有林管护补助 (元/亩)	10	10	2	2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 (元/亩)	10	10	2	2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 (元/亩)	16	16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发挥生态效益	增强	增强	5	5			
		成本指标	国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	增强	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宁强县林业局、县秦巴生态保护中心、县国有红石梁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56.35	4556.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556.35	4556.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草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统筹安排，加大已正式设立国家公园范围内各类森林资源管护力度，持续发挥国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新一轮退耕还林政策措施，巩固新一轮已有退耕成果，持续发挥生态效益，确保退耕农户利益。				推动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草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统筹安排，加大已正式设立国家公园范围内各类森林资源管护力度，持续发挥国家公园生态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新一轮退耕还林政策措施，巩固新一轮已有退耕成果，持续发挥生态效益，确保退耕农户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原天保工程区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17.67	17.67	3	3	
			原天保工程区非国有地方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201.75	201.75	3	3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面积（万亩）	15.88	15.88	3	3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1.7	1.7	3	3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195.83	195.83	3	3	
			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万亩）	15.68	15.68	3	3	
			造林面积（含低效林改造，万亩）	1.5	1.5	3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4.8309	4.8309	3	3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 种数保护率（%）	≥70	≥70	3	3	
		质量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 护作业覆盖率（%）	≥90	≥90	3	3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1	1.68	2	0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 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2	2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80	2	2	
			重大林业有害防治任务完 成率（%）	≥90	≥90	2	2	
		成本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中央财政 补助标准（元/亩）	10	10	2	2	
			非国有地方公益林管护中 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3	3	2	2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 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 亩）	16	16	2	2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 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0	10	2	2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 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 亩）	16	16	2	2	
			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效益 补偿标准（元/亩）	16	16	2	2	
	效益指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明显提升巡护区森林防火 巡护能力（是/否）	是	是	6	6	
		生态效益 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 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6	6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 率（%）	≥85	≥85	6	6	
			明显有利于森林资源保护 （是/否）	是	是	6	6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 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6	6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 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8	

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县林业局、秦巴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0.62	70.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0.62	70.6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强生态保护体系建设，进一步改善全市森林生态环境。 2：开展秦岭巴山地区生态修复治理，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3：大力发展林业产业，新建、改造红枣、核桃等木本油料经济林基地，建设林业产业标准化示范园和林业产业园区，发展林下种植、养殖等产业。 4：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和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中省控制指标。 5：省级公益林补偿资金全额兑现，提高林区管护能力。				1：加强生态保护体系建设，进一步改善全市森林生态环境。 2：开展秦岭巴山地区生态修复治理，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项目。 3：大力发展林业产业，新建、改造红枣、核桃等木本油料经济林基地，建设林业产业标准化示范园和林业产业园区，发展林下种植、养殖等产业。 4：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和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中省控制指标。 5：省级公益林补偿资金全额兑现，提高林区管护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集体所有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万亩)	14	14	15	15	
			指标 2： 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85%	≥8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地方公益	≥90%	≥90%	10	10	

			林兑现当期任务完成率（%）					
		成本指标	指标 1： 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成本（元/亩）	5	4.75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地方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个）	≥60	2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地方公益林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10	10	
			指标 2： 森林、湿地、草原生态系统功能持续改善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地方公益林被补偿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县林业局、秦巴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1.75	111.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1.75	111.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秦岭地区松材线虫病防控能力得到提升，松材线虫病快速扩散蔓延态势得到初步遏制；秦岭湿地得到全面保护，保护体系更加完善，保护能力进一步提升；使秦岭地区珍稀植物迁地保育数量和研究达到全国领先水平；使秦岭红豆杉种群数量进一步恢复，种植范围进一步扩大，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秦岭地区松材线虫病防控能力得到提升，松材线虫病快速扩散蔓延态势得到初步遏制；秦岭湿地得到全面保护，保护体系更加完善，保护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19）	指标 1：松材线虫病病死松树数量不超过（万株）	0.455	0.455	4	3	
			指标 2：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小班总面积不超过（万亩）	4.3809	4.3809	4	3	
			指标 3：建设湿地保护恢复示范点（处）	1	1	4	3	
			指标 4：迁地保护秦岭红豆杉面积（公顷）	27	27	4	3	
			指标 5：枯死松树伐除（万株）	1.3522	1.3522	3	3	
		质量 指标 （13）	指标 1：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小班质量达标率（%）	≥80%	≥80%	3	3	
			指标 2：湿地保护恢复项目建设合格率（%）	≥80%	≥80%	2	2	
			指标 3：异地保护红豆杉优良品种选取率（%）	≥50%	≥50%	2	2	
			指标 4：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覆盖率（%）	100%	100%	3	3	
			指标 5：枯死松树清理除害处理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	指标 1：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期完成率	≥80%	≥80%	3	3	

		指标 (13)	(%)						
			指标 2: 秦岭湿地保护恢复示范项目当期完成率 (%)	≥85%	≥85%	2	2		
			指标 3: 秦岭红豆杉异地保护项目当期完成率 (%)	≥80%	≥80%	2	2		
			指标 4: 项目当年完工率 (%)	≥80%	≥80%	3	3		
			指标 5: 枯死松树集中清理除治期完工率 (%)	≥95%	≥95%	3	3		
		成本 指标 (5)	指标 1: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成本不超过 (元/株)	200	70	1	1		
			指标 2: 湿地保护恢复示范项目建设成本不超过 (万元)	200	100	2	2		
			指标 3: 秦岭红豆杉迁地保护选育林木良种成本不超过 (元/种)	50000	50000	2	2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5)	指标 1: 提高务工人员经济收入	明显	明显	2	2	
				指标 2: 解决农村按劳付酬力收入(万元)	7	7	3	3	
	社会效 益指标 (7)		指标 1: 提供松材线虫病防治作业临时就业岗位 (个)	≥100	105	3	3		
			指标 2: 秦岭红豆杉迁地保护项目提供临时就业岗位	≥2	2	2	2		
			指标 3: 秦岭生态安全保护水平提升	明显	明显	2	2		
	生态效 益指标 (14)		指标 1: 秦岭森林水源涵养能力提升	明显	明显	2	2		
			指标 2: 湿地保护恢复示范区水源涵养能力提升	明显	明显	2	2		
			指标 3: 秦岭红豆杉保护发展成效	明显	明显	2	2		
			指标 4: 疫木除治率 (%)	100%	100%	2	2		
			指标 5: 松林被害率 (%)	<5%	7%	2			
			指标 6: 降低灾害损失 (是/否)	是	是	2	2		
			指标 7: 松材线虫病病死松树下降 (%)	30%	30%	2	2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4)		指标 1: 有效控制疫情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指标 2: 松林生态功能提升	明显	明显	2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项目实施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 2: 林农对该项目实施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五）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宁强县林业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6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422146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1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1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10.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502.33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12.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12.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1	7,812.68	总计	62	7,812.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12.68	7,81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0.25	1,31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08	10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00.88	10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79.98	87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743.60	74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36.38	13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19	12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19	12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02.33	6,50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502.33	6,50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3.08	2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61	19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19.42	51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03.96	20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14.84	1,71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67.21	3,26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7.94	5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24.06	22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22	99.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812. 68	1, 763. 71	6, 048. 97	0. 00	0. 00	0. 00
205	教育支出	0. 10	0. 1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 10	0. 10	0. 00	0. 00	0. 00	0. 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 10	0. 1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310. 25	0. 00	1, 310. 25	0. 00	0. 00	0.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 08	0. 00	101. 08	0. 00	0. 00	0. 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00. 88	0. 00	100. 88	0. 00	0. 00	0. 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 19	0. 00	0. 19	0. 00	0. 00	0. 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79. 98	0. 00	879. 98	0. 00	0. 00	0. 00
2110501	森林管护	743. 60	0. 00	743. 60	0. 00	0. 00	0. 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36. 38	0. 00	136. 38	0. 00	0. 00	0. 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 19	0. 00	129. 19	0. 00	0. 00	0. 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 19	0. 00	129. 19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6, 502. 33	1, 763. 61	4, 738. 72	0. 00	0. 00	0.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 502. 33	1, 763. 61	4, 738. 72	0. 00	0. 00	0. 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3. 08	223. 08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 61	0. 00	192. 61	0. 00	0. 00	0. 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19. 42	503. 34	16. 08	0. 00	0. 00	0. 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03. 96	176. 17	27. 79	0. 00	0. 00	0. 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 714. 84	648. 55	1, 066. 29	0. 00	0. 00	0. 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 267. 21	0. 00	3, 267. 21	0. 00	0. 00	0. 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7. 94	0. 00	57. 94	0. 00	0. 00	0. 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24. 06	212. 48	11. 58	0. 00	0. 00	0. 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 22	0. 00	99. 22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宁强县林业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1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10	0.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10.25	1,310.2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502.33	6,502.33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12.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12.68	7,812.6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12.68	总计	64	7,812.68	7,812.68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12.68	1,763.71	6,048.97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10	0.1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10	0.1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0.25	0.00	1,310.2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1.08	0.00	101.08
2110401	生态保护	100.88	0.00	100.8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19	0.00	0.19
21105	天然林保护	879.98	0.00	879.98
2110501	森林管护	743.60	0.00	743.6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36.38	0.00	136.38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00.00	0.00	20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00.00	0.00	2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19	0.00	129.1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29.19	0.00	129.19
213	农林水支出	6,502.33	1,763.61	4,738.72
21302	林业和草原	6,502.33	1,763.61	4,738.72
2130201	行政运行	223.08	223.08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61	0.00	192.61
2130204	事业单位	519.42	503.34	16.0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03.96	176.17	27.7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14.84	648.55	1,066.29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67.21	0.00	3,267.2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7.94	0.00	57.9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24.06	212.48	11.5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22	0.00	9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62	310	资本性支出	2.87
30101	基本工资	640.39	30201	办公费	45.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7.96	30202	印刷费	2.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7
30103	奖金	54.6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74.94	30205	水费	1.3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27	30206	电费	2.2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6	30207	邮电费	2.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42	30208	取暖费	4.9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4	30211	差旅费	31.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23	30215	会议费	0.3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22.6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2.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5.9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7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5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40	30229	福利费	0.00			_____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4			_____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			_____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人员经费合计		1,538.23	公用经费合计					22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宁强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宁强县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4.21	0.00	8.08	0.00	8.08	6.14	0.40	2.10
决算数	13.65	0.00	7.64	0.00	7.64	6.01	0.35	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